

法相



尼乾子外道



1. 印度古代六師外道之一
2. 尼犍子外道、尼犍陀子外道
3. 此外道因以修苦行，離世間之衣食束縛，而期遠離煩惱之結與三界之繫縛，故有離繫、不繫、無繼、無結等譯名

4. 此外道不以露形為恥，故世人貶稱為無慚外道、裸形外道。

5. 開祖為勒沙婆

尼乾陀若提子為中興之祖



6. 後世則稱之為耆那教

7. 其出家修習苦行、實行教理者，通稱為尼犍陀。

路伽耶陀

1. 又作順世外道、順世派
2. 為古印度婆羅門教之支派
3. 主張隨順世俗，倡導唯物論之快樂主義
4. 為古印度自由思想之代表學派



5. 此派以唯物論之立場，主張地、水、火、風四元素合成吾人身心，人若命終，四大亦隨之離散歸虛空，死後一切歸無，靈魂亦不存在。

6. 此派否認輪迴、業，否認祭祀、供儀、布施的意義。

於認識論上主張感覺論，
於實踐生活上主張快樂論。



7. 慈恩寺三藏法師傳卷四載，玄奘西遊天竺，於摩揭陀國那爛陀寺時，曾有順世外道前來論難，可知在七世紀時，其思想風潮猶盛行不衰。

8. 《法華經・安樂行品》記載舉出「路伽耶陀、逆路伽耶陀」之名，智顗大師之法華文句卷八下加以闡釋：逆路伽耶陀又稱左順世外道，是順世外道之分派.....



六即佛



六即佛即：

1. 理即佛：

指一切眾生本具佛性之理，與諸如來無二無別，皆即是佛，稱之

2. 名字即佛：

指或從善知識處聞知，或從經卷中見得，了知此「理性即佛之名」

此等之人，於名字中通達解了一切諸法皆是佛法，故稱名字即佛。

3. 觀行即佛：

- 指既了知一切法皆是佛法，進而依教修行而達於心觀明了、理慧相應（即境智）
- 此等之人，所行如所言，所言如所行，言行一致，以證此位，故稱觀行即佛



4. 相似即佛：

- 指於觀行即位中，愈觀愈明，愈止愈寂而得六根清淨，已斷除見思之惑（見惑：知見上的迷惑錯誤，如身見邊見等不正見。思惑：是思想上的迷惑錯誤，如貪瞋痴慢疑煩惱），乃能制伏無明之人
- 此等之人，雖未能真證其理，但於理彷彿，有如真證，故稱相似即佛



5. 分證即佛：

指分斷無明而證中道之位；無明之惑有四十一品，由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位，漸次破除一品無明，而證得一分中道。

6. 究竟即佛：

指斷除第四十二之元品無明，發究竟圓滿之覺智者，即證入極果妙覺之佛位。



【總結】

此六佛雖因
智（悟）情（迷）之深淺
而有六種之別，
然其體性不二，彼此互即
故稱為「即」



一行三昧

1. 心專於一行而修習之正定

2. 一行三昧分為二，即：

(1)理之一行三昧：

★乃定心觀法界平等一相之三昧
入此三昧，則知一切諸佛法身與
眾生身為平等無二、無差別相，



故於行住坐臥等一切處，能純一直心，不動道場，直成淨土

★《大智度論卷四十七》：



一莊嚴三昧者，得是三昧，觀諸法皆一，或一切法有相故一，或一切法無故一，或一切法空故一，如是等無量一。.....
一行三昧者，是三昧常一行，畢竟空相應三昧中，更無餘行次第

(2)事之一行三昧：

★即一心念佛之念佛三昧。

《文殊師利所說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下》：「善男子、善女人，欲入一行三昧，應處空閑，捨諸亂意，不取相貌，繫心一佛，專稱名字；隨佛方所，端身正向，能於一佛念念相續，即是念中，能見過去、未來、現在諸佛。」



十乘觀法

1. 乃天台宗修圓頓止觀於預備條件二十五方便修畢後 ，為**正觀**對象之軌範的十種觀法。
2. 用此十法，由因至果，故謂十法成乘觀，略稱十乘觀法。
又作十種觀法、十乘軌行、十法成觀、十法止觀或十觀。



3. 因能安住眾生心，故以坐處喻之，而有「十乘床」之稱。

又以觀法能除去迷妄，猶如風能拂去灰塵，故喻稱「十乘風」。

4. 《摩訶止觀卷五》，說明：
所謂「十乘」，即能運乘修行者
至於菩提果之意；圓教之觀法
必須依之。



5. 十法之中

★觀不思議境為觀法之之正觀，
上根者依此即足

★若尚未成功或中根者，進而修
第二至第七之觀法

★下根者，則更修第八以下觀法，亦即須修備十種觀法。



二十五方便

天台觀心修行之法，分方便與正修
方便有二十五種，正修有十乘觀法
二十五方便行分為五科，即：

- (一)具五緣：持戒清淨、衣食具足
閒居靜處、息諸緣務、近善知識
- (二)訶五欲：訶色、聲、香、味、
觸五者



(三)棄五蓋：棄貪欲、瞋恚、睡眠、掉悔、疑等五法。此五法蓋覆心神，使不能發定慧，故稱為蓋。

(四)調五事：調心不沈不浮、身不緩不急、息不澀不滑、眠不節不恣、食不飢不飽。

(五)行五法：行「欲、精進、念、巧慧、一心」等五法。



1. 欲：欲離世間一切之妄想顛倒
欲得一切諸禪定智慧門。
2. 精進：堅持禁戒，棄「五蓋」，
於初中後夜勤行精進。
3. 念：念世間欺誑之輕賤與禪定智
慧之貴重。
4. 巧慧：籌量世間樂與出世間禪定
智慧樂，二者間之得失輕重。



5. 一心：念慧分明，明見世間之可
患可惡，善識定慧之可尊
可貴。

★若以船譬喻此五法，則
巧慧如船頭，一心如船舵，
餘三者如篙槳，
若缺一法，則即使於安穩之水道
亦難行進。



生死

成唯識論卷八所舉之二種生死：

1. 分段生死：



(1) 以有漏之善惡業為因、煩惱障為緣，將受三界內之粗報

(2) 其果報對壽命之長短、肉體大小等有一定限制，故稱為分段身。受分段身而輪迴者，稱為分段生死

2. 變易生死：又稱不思議變易生死(1)阿羅漢、辟支佛、大力菩薩雖不受分段生死之輪迴，但以無漏之有分別業為因、所知障為緣，於界外（即三界以外）受殊勝微妙果報之身，即受意生身，再以此身來三界內修菩薩行，以至成佛果。其所受之身，因悲願力之故，壽命、肉體皆可自由變化改易，而無一定之限制，故稱為變易身。受變易身者，稱為變易生死。



五蘊

1. 又作五陰、五眾、五聚。
2. 蘊：乃積聚、類別之意。
3. 即類聚一切有為法之五種類別。
 - (1) 色蘊：即一切色法之類聚。
 - (2) 受蘊：苦、樂、捨、眼觸等所生之諸受。



- (3)想蘊：眼觸等所生之諸想。
- (4)行蘊：除色、受、想、識外
之一切有為法，亦即
意志與心之作用。
- (5)識蘊：即眼識等諸識之
各類聚。



十二處

1. 指六根加六境。又作十二入、十二入處。

2. 處：乃養育、生長之意。

即長養心、心所之法

3. 計分為十二種：



六內處：眼耳鼻舌身意六根，
係屬主觀之感覺器官，
為心、心所之所依

六外處：色聲香味觸法六境，
屬客觀之覺知對象，
為心、心所之所緣



十八界

1. 指在我人一身中，

能依之識、所依之根與所緣之境等
十八種類之法。

2. 界：為種類之義。謂

十八種類自性各別不同，
故稱十八界



3. 眼、耳、鼻、舌、身、意六根

（能發生認識之功能），所對之色、聲、香、味、觸、法等六境
（為認識之對象）



感官（六根）緣對境（六境）所生之眼、耳、鼻、舌、身、意等六識，合為十八種，稱為十八界。

4. 十八界中，除去六識，則為十二處

三周說法



1. 又稱法華三周。
2. 天台宗就法華經迹門正宗分之開權顯實之說相而立之名目
3. 佛為令聲聞悟入一乘實相之理於是就上中下三根之機而反覆說法三回，稱為三周說法

4. 即：

(1) 法說周：又稱初周

乃佛為上根人，就法體而直說
諸法實相、十如之理；

開三乘之權，了悟一乘之實。

此時唯有大智舍利弗一人解悟
授記，即法華經方便品中所談



(2) 譬說周：又作中周

乃佛對法說周不悟之中根者，
更作三車一車之說。初許三車
是施權，後賜一大車是顯實，
使之了悟一乘之理。



此時有摩訶迦葉、摩訶迦旃延、
摩訶目犍連、須菩提等四大
弟子領解授記，即譬喻品所談。

(3)宿世因緣周：下周、因緣周
乃佛為了不能了解上述二周之
下根者，說宿世為
大通智勝佛下之一乘機種，
使彼等了悟宿世久遠之機緣而
得悟。將有富樓那、憍陳如等
千二百聲聞領解授記，亦即
化城喻品中所談。



七種增上慢

法華論卷下列舉七種增上慢之心，
詳加解說，並分別以法華七喻對治
即：

1. 顛倒求諸功德增上慢心

（以為天人果報究竟者）

→ 以火宅喻對治之



2. 聲聞一向決定增上慢心

(執聲聞乘與如來乘無別)

→ 以窮子喻對治之。

3. 大乘一向決定增上慢心

(專執一乘之教，無別餘乘)

→ 以雲雨喻對治之。

4. 實無謂有增上慢心

(滯中途自證之境界，執有禪定)

→ 以化城喻對治之。



5. 散亂增上慢心

(以散亂下劣之心，生虛妄憍慢者)

→以繫珠喻對治之

6. 實有功德增上慢心

→以頂珠喻對治之

7. 實無功德增上慢心

→以醫師喻對治之。



有學

1. 又稱學人。
2. 佛弟子雖能知見佛法，然而尚有煩惱未斷，必須有待修行學習戒、定、慧等法，以斷盡煩惱，證得漏盡，以其尚有法可修學，故稱有學。

無學

1. 達佛教真理之極致，無迷惑可斷，亦無可學者。
2. 聲聞乘四果中的預流（須陀洹）、一來（斯陀含）、不還（阿那含）為有學，稱為學人；第四阿羅漢果為無學，稱為無學人。



法師

有二義：

- 一、能信解受持、為人解說妙法者，即為修行者之軌範；
是人即為奉佛法者之師，
此名人法師



二、妙法即為諸佛菩薩以及未來
修學者之師，以一切功德皆
由此妙法而生；

此妙法即為奉佛法者之師，
此名法法師。



訖𠵼

1. 為佛演說法華經後所示現的十種神力之一。
2. 訖𠵼咳：欲言說之前，清潤喉嚨所發之聲，表示欲語之狀。
據《法華文句卷十》載，
訖𠵼咳有二義：



- (1) 訾咳事了：佛40餘年隱祕真實，
由法華經之開權顯實而得伸暢，
了無遺滯，為出世之大事通暢
- (2) 訾咳付他：佛欲以此法付於諸
菩薩，使諸菩薩利導後世眾生

3. 咳即歎。

咳聲之輕者謂訾，重者謂咳。
引申為談笑之義。



上行菩薩

1. 上行：法華經所載從地踊出菩薩之第一位，又作種種行菩薩

2. 據法華經從地踊出品載：



法華虛空會時，自娑婆世界地下踊出無量無數菩薩，此菩薩眾從無數劫來即蒙佛教化，修習佛慧，為求佛道之故，住於下空中；

今從地踊現，乃為證明佛之壽量
長遠，且受釋尊付囑，流布法

3. 此等地踊菩薩中有四位導師，其
第一位即是上行菩薩。以其功行
殊勝，乃眾中之最上者，
故稱上行菩薩。



自然智慧

1. 指諸佛不藉功用，自然而生之一切種智，是佛陀本來具足之智。
2. 隋代吉藏於《法華義疏卷六》：自然智乃能任運了知空、有二境，即無功用智。
3. 據《大日經疏卷五、卷六》載：自然智係如來自覺自證之智，非修學可得。



四無礙辯

1. 為化度眾生之法，亦稱四化法。

2. 據俱舍論卷二十七載，即：

(1) 法無礙解：

謂善能詮表，領悟法之名句、
文章，並能決斷無礙。

(2) 義無礙解：

謂精通於法所詮表之義理，
並能決斷無礙。



(3) 詞無礙解：

謂精通各種地方方言而能
無礙自在。



(4) 辯無礙解：

謂隨順正理而宣揚無礙；
或亦稱樂說，為隨順對方之
願求而樂於為之巧說，
故稱樂說。

根本智



1. 又作根本無分別智
2. 乃諸智之根本，能直證二空
斷惑障之智，所顯契證真如妙理，
平等如實，即照了無差別之智
3. 《攝大乘論釋卷八》中，稱此智
乃為正證之慧；以說明此智遠離
各種推求考察，此智任運可燭照
法體，契會真理，故為正證之智

後得智

1. 即無分別後智，根本無分別智後所得之智。
2. 此智乃根本智所引，能了達依他如幻之境，而不生我法之迷惑。
3. 無性攝大乘論釋卷八載，
此智可別為五種：
 - (1) 通達思擇：由後得智思擇如是所得通達，即於中自內審察此事如是。



(2) 隨念思擇：於後時隨念通達，
念言「我曾通達是事」



(3) 安立思擇：從此出，如所通達
為他宣說。

(4) 和合思擇：以總相觀緣一切法，
由此觀故進趣轉依，或轉依已，
重起此觀

(5) 如意思擇：智現前，隨所思惟，
一切如意，如令地等變成金等

法華三昧



1. 又作法華懺法、法華懺。
2. 依據法華經及觀普賢經而修之法，以三七日為一期，行道誦經，或行或立或坐，諦觀實相中道之理
3. 此法以懺悔滅罪為主，故須於六時修五悔
 - (1)懺悔：悔罪而修善果
 - (2)勸請：勸請諸佛轉法輪救眾生

(3)隨喜：喜悅、稱讚他人之善行

(4)回向：把善行之功德回向菩提

(5)發願：發願一心成佛



4. 其法有三：

(1)身開遮：以行、坐二儀而遮止住、臥二儀。

(2)口說默：口誦大乘經典而不間雜其他事緣。

(3)意止觀：分為有相行、無相行

★有相行：依據〈勸發品〉，
以散心念誦法華經，不入禪定
無論坐、立、行，皆應一心
念誦法華文字，並於日夜六時
懺悔眼、耳等六根之罪障。

★無相行：依據〈安樂行品〉，
入於甚深之妙禪定，觀照六根，
以了達實相三諦之正空。



5. 據智者大師《法華三昧懺儀》、
《摩訶止觀卷二上》載：

凡欲見普賢菩薩色身、釋迦佛及
分身諸佛，乃至欲滅一切障道罪，
及欲於現身入菩薩正位者，
應修法華三昧。



一心三智



1. 一心之中同時證得
一切智、道種智、一切種智三智
2. 又作三智一心、不思議三智。
3. 天台宗謂修習空、假、中三觀，
即可得三智
4. 不依別相之次第，融三諦於一境，
即於一心而作三觀，
所發之三智亦於一心中證得

三智

(1)一切智：

即了知一切諸法總相之智。

總相即空相。

此智乃聲聞、緣覺之智。

(2)道種智：

又作道種慧、道相智。

即了知一切諸法別相之智。

別相即種種差別之道法。

此智乃菩薩之智。





(3)一切種智：

又作一切相智。

即通達總相與別相之智

即佛智。

→此三智為空、假、中三觀所成，
即一切智為空觀所成，
道種智為假觀所成，
一切種智為中觀所成。